

##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上半年溢利港幣七十一億九千三百萬元，每股盈利港幣一元六角九仙
-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五角一仙
- 來自 VoiceStream 與德國電訊合併之港幣三百億元溢利，其中港幣二百八十一億元撥作股份投資撥備
- 百分之六十九溢利來自香港以外地區
- 現金及有價證券超過借貸總額
- 各核心業務繼續實行全球性業務多元化及審慎擴展策略

## 半年業績

本集團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七十一億九千三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三百一十一億二千六百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一元六角九仙，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七元三角。上述業績包括減除撥備後之出售投資項目所得溢利共港幣十九億元（二〇〇〇年度為港幣二百五十五億二千萬元），其中包括由於 VoiceStream 與德國電訊合併所得溢利港幣三百億元，即現金約八億八千五百萬美元及德國電訊百分之四點九股權，另須扣除集團就投資於 Vodafone 集團及德國電訊之股價及匯率變動所作撥備港幣二百八十一億元。上年度出售投資項目所得溢利在扣除撥備後為港幣二百五十五億二千萬元，於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附註四中列述。

## 股息

董事會於今日宣佈派發二〇〇一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五角一仙（二〇〇〇年度為港幣五角一仙），將於二〇〇一年十月十六日派付予於二〇〇一年十月十五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由二〇〇一年十月八日至二〇〇一年十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業務

集團之營業額以及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盈利（「利息及稅前盈利」），包括集團攤分各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與利息及稅前盈利，依業務分部詳列於未經審核之綜合損益表附註二。

期內之營業額共計港幣四百三十四億零二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五，主要由於零售及製造、基建以及能源部門之營業額上升，但地產及酒店以及財務及投資部門之營業額則有下降。期內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一百一十二億零一百萬元，較上年度中期業績上升百分之七，反映能源及基建部門業務均有增長。

## 港口及有關服務

雖然美國及歐洲經濟放緩導致全球進出口貿易活動減少，集團之港口及有關服務部門仍錄得營業額港幣六十八億七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二。營業額方面的增長，反映集團旗下鹽田港吞吐量上升，以及於二〇〇〇年度下半年收購之港口（包括印尼之高珈貨櫃碼頭及馬來西亞之巴生綜合碼頭）吞吐量增加，足以抵銷香港、上海及英國各港口吞吐量下降而有餘。集團全球業務之吞吐量增至一千二百萬個標準貨櫃，上升百分之五。儘管面對貿易活動下降及競爭加劇，該業務分部仍錄得利息及稅前盈利港幣二十五億九千三百萬元，與上年度相若。

整體而言，集團在香港及鹽田經營之深水港，主要為深圳及華南一帶製造業基地提供服務，因進出口活動減少蒙受影響，惟合計吞吐量與利息及稅前盈利仍與上年度同期相若。在香港，香港國際貨櫃碼頭與聯營公司中遠－國際貨櫃碼頭的合併吞吐量下降百分之七，而利息及稅前盈利亦較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九，惟鹽田貨櫃碼頭在吞吐量方面仍錄得百分之二十三增長。由財團在香港發展的九號貨櫃碼頭建設工程已於去年七月開始動工，預計第一個泊位可於二〇〇二年下半年完成。

集團之聯營公司上海集裝箱碼頭受區內新近建成投產碼頭之強大競爭所影響，其吞吐量與利息及稅前盈利均下降百分之九。和黃三角洲碼頭六個合資經營的內河及沿海港口合併吞吐量較上年度增長百分之二十九，上半年錄得合計利息及稅前盈利，業績較往年同期錄得虧損為佳。

在東南亞，儘管耶加達國際貨櫃碼頭（「JICT」）受到印尼持續不明朗的政局影響，仍有良好業績。雖然吞吐量較去年下降百分之三，但由於調整收費及成本控制得宜，利息及稅前盈利錄得滿意增長。近期收購毗鄰JICT的高珈貨櫃碼頭以及馬來西亞的巴生綜合碼頭，均錄得符合預期的業績。

在英國，由於歐洲經濟放緩及擔心口蹄症蔓延，貨櫃吞吐量與客運量均蒙受不利影響。集團在菲力斯杜港及泰晤士港的貨櫃碼頭所錄得之合計吞吐量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十，利息及稅前盈利亦因此下降。

集團於五月收購墨西哥、阿根廷、沙地阿拉伯、巴基斯坦、坦桑尼亞及泰國等六個國家共八個營運貨櫃碼頭，大大擴展全球業務版圖。另外，集團在南韓亦與當地兩個合作夥伴成功投得建設及經營權，以租約方式在光陽港第二期建設及經營七個泊位。集團亦於六月簽署協議，收購寧波港北侖貨櫃碼頭二期百分之四十九權益。

連同該等新近收購權益，集團目前在世界十五個國家的二十九個貨櫃碼頭共一百六十二個泊位擁有權益，實為集團提供經常性盈利增長之實質及多元化基礎。

---

## 電訊及電子商貿

電訊及電子商貿部門的營業額為港幣五十二億一千六百萬元，增加百分之九，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六億一千八百萬元，與去年同期之利息及稅前盈利港幣六億一千四百萬元相若。

香港的流動電話及有關業務繼續面對市場激烈競爭，整體而言錄得的利息及稅前盈利較去年同期略為下降，惟用戶人數在上半年則上升百分之八。集團維持其作為香港最大流動電話經營商的地位，目前用戶人數約一百八十萬人，取得約百分之三十二的市場佔有率。和記環球電訊（「HGC」）的話音及數據服務在期內均錄得強勁的客戶人數增長。今年較早前與亞洲環球電訊建立的海底電纜聯繫，使 HGC 能夠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香港的客戶提供高速通訊容量及可靠的全球性聯繫，而目前 HGC 正集中於擴大客戶基礎。

在歐洲，集團繼續在英國、意大利、奧地利及瑞典發展第三代通訊（「3G」）業務，目前正致力在各有關國家設計及興建最先進的 3G 網絡。在英國，Hutchison 3G UK 最近再獲得十分理想的電訊設備供應商融資，使合計之獨立項目融資額增至三十二億英鎊。該融資額預計可為未來三至四年預算的資本性支出及業務經營提供充足資金。在意大利，Hutchison 3G Italia（集團擁有百分之七十八點三權益）現正與貸款人就業務的長期融資進行最後階段磋商。集團與該公司現有股東之一 Tiscali 達成協議，Tiscali 同意不會行使向本集團按成本價購回在 Hutchison 3G Italia 達百分之二十五點二權益之選擇權，此舉並無增加集團之成本支出。集團的 3G 業務進展良好，英國及意大利的網絡將可如期於二〇〇二年下半年

推出，提供流動電話及多媒體服務。該兩個國家的有關網絡設備及基建合約已予簽訂，而發射站地點亦已確定，以加快推出網絡服務。集團並與日本電氣公司及摩托羅拉簽署合約，於二〇〇二年下半年供應專門設計的 3G 手機，配合最先進的流動數據應用功能及多媒體服務。集團至今已取得英國超級足球聯賽及意大利九隊足球勁旅之獨家流動訊息轉播權，為客戶提供有關內容及正式數據資料。

和記國際電訊集團在歐洲以外的業務於期內合共錄得之利息及稅前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於澳洲上市的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HTA」）上半年度用戶人數上升百分之八點四，收益增長百分之九，除稅後淨虧損為九千一百萬澳元，於去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後淨虧損二千二百萬澳元。於三月，HTA 成功投得 2.1 兆赫頻譜 3G 牌照，覆蓋澳洲五個主要城市。於五月，HTA 與紐西蘭 Telecom Corp of New Zealand（「TCNZ」）組成策略性聯盟，TCNZ 初期將投資二億五千萬澳元，以取得與 HTA 成立之合資企業百分之十九點九權益，共同為 HTA 在澳洲的 3G 計劃提供資金及發展業務。根據同一項協議，本集團有權以二億五千萬紐西蘭元認購 TCNZ 的 3G 業務百分之十九點九權益。在印度，集團的各項電訊業務均有非常理想業績，利息及稅前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達三倍，而合計用戶人數在上半年則增加百分之四十二，目前總數約八十九萬人。在以色列之上市公司 Partner Communications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股東應佔淨虧損四千三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五十四，並且首次錄得季度營業溢利。Partner Communications 在用戶人數方面繼續有急速增長，於六月三十日之總數已超過一百一十萬人，增加百分之三十七。

---

## 地產及酒店

地產及酒店部門的營業額為港幣二十九億零五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四十二，主要因為發展項目減

少，而利息及稅前盈利則為港幣九億八千萬元，與去年同期之利息及稅前盈利港幣九億六千七百萬元相若。來自集團屬下投資物業（主要在香港）之總租金收入較二〇〇〇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而該等在香港之商業、辦公室、工業及住宅物業共計一千二百四十萬平方呎，已接近全部租出。發展物業所得溢利與去年同期相若，主要來自最近落成之深圳黃埔雅苑第一期。集團最近增加在中國內地的土地儲備，已簽訂協議收購合共約九百一十萬平方呎的地盤面積。在海外方面，倫敦、新加坡及東京的各項物業發展計劃進展均令人滿意。至於集團投資之酒店，業績則較上年度略為下降。

## 零售及製造

零售及製造部門錄得營業額港幣一百四十五億八千九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反映百佳超級市場銷售量上升及海外業務擴展順利。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二億七千三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之利息及稅前盈利港幣三億四千一百萬元下降百分之二十，主要因為邊際利潤下降，特別是台灣及香港方面之消費信心及實際消費均受經濟放緩影響，但在英國及歐洲之業務擴展則十分成功。

雖然香港的食品零售市場競爭依然十分激烈，百佳超級市場之銷售量仍上升百分之七，利息及稅前盈利亦較去年同期有輕微增長。中國內地方面，在廣州開設的兩家大型商店錄得令人鼓舞的業績，今年稍後將在華南地區再開一家大型商店。至於香港的非食品零售部門，屈臣氏個人護理商店錄得銷售量增長百分之二，但利息及稅前盈利則較去年同期下降，而豐澤電器的銷售量與利息及稅前盈利均較去年同期減少，反映香港消費需求疲弱。在台灣，屈臣氏個人護理商店因經濟放緩及市道困難而大受影響，銷售量下跌百分之十一，而利息及稅前盈利亦大幅下降。有關情況已趨穩定，預計在今年下半年業績將有改善。至於在亞洲其他國家，屈臣氏個人護

理商店繼續擴展業務，並錄得較佳的合計銷售量與利息及稅前盈利。在英國，集團去年收購 Savers 連鎖店，並積極擴大連鎖店業務，繼續取得良好業績，錄得較預期為佳的溢利。由於價格方面的競爭持續，香港及中國內地瓶裝水及飲品部門之銷售量及盈利均見下降。英國及歐洲的瓶裝水業務經過積極擴展，相信定能取得擴大規模的經濟效益。

該部門現正致力擴展在華南地區的百佳超級市場，以及在英國及歐洲之非食品零售及瓶裝水業務。此項擴展策略預計將為未來溢利增長提供動力。

## 基建

本集團之上市附屬機構長江基建集團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上半年營業額為港幣十九億零一百萬元，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十五億零九百萬元，分別增加百分之十九點五及百分之八點六。

## 能源

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在期內由於商品價格上升及生產量增加，業績表現甚佳。集團擁有赫斯基能源百分之三十五權益，應佔收益港幣六十二億八千九百萬元與利息及稅前盈利港幣十三億四千二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百分之二十三及百分之八十。期內每日產量平均為二十六萬七千桶石油當量，較二〇〇〇年上半年之平均每日十二萬六千桶石油當量增加百分之一百一十二。加拿大東岸之 Terra Nova 海上油田開發計劃預計將於今年第四季度開始投產，油田全面投產時，可為赫斯基能源增添每日約一萬六千桶石油當量的產量。

## 展望

本年度上半年全球貿易放緩，消費意欲呆滯，而美國及日本以至最近歐洲及亞洲經濟均持續疲弱。期內證券市場之市值亦出現波動及大幅下挫，特別是電訊及科技股方面。因此，集團基於審慎政策為在 Vodafone 集團及德國電訊之股份投資作出港幣二百八十一億元撥備。雖然若干部門之業績較為遜色，但集團經常性業務在本年度上半年仍有改善，並錄得實質的利息及稅前盈利，主要得益於地區性及業務上之分散策略。集團目前在全世界三十四個國家經營業務。集團亦由於 VoiceStream 與德國電訊合併而獲得重大溢利，超過集團前述基於審慎政策所作之撥備。

集團早在過去兩年半將部分第二代電訊資產於接近最高市值時出售，換取現金及上市證券，因而獲得特殊溢利。雖然近期電訊股份市值下滑，集團亦已作出撥備，從下表可見集團已從各項有關交易中獲利約港幣一千三百七十億元。

	港幣百萬元
一九九九年出售 Orange 所得溢利	118,000
二〇〇〇年將 Mannesmann 股份轉換 為 Vodafone 集團股份所得溢利	50,000
二〇〇〇年出售 Vodafone 集團 百分之一點五權益所得溢利	1,600
二〇〇〇年為 Vodafone 集團股份作撥備	(34,000)
二〇〇一年 VoiceStream 與德國電訊 合併所得溢利	30,000
二〇〇一年上半年為 Vodafone 集團及 德國電訊股份作撥備	(28,100)
合計淨溢利	137,500

由於獲得該等特殊溢利，集團目前之財務狀況良好，所持現金及有價證券超過借貸總額。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此等現金及有價證券合計港幣一千五百六十億零七百萬元，使本集團在當前財經市場環境中處於極具競爭力之地位。集團將繼續受惠於來自目前核心業務之穩定現金流量，以及來自近期在海外之投資，特別是港口以及零售及製造部門方面的預期增長。集團將以其鞏固與不斷擴展之基礎，致力發展 3G 電訊網絡及業務，並在維持強勁而穩定財務狀況之同時，以保守之投資策略擴展各項核心業務。

雖然本集團無可避免會受到美國經濟表現以及全球經濟放緩影響，但本人有信心集團之業務在本年度下半年將仍有穩健發展，而集團之各項投資及擴展計劃將為股東帶來更多增長及價值。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董事及集團分佈世界各地之全體員工致謝，感謝大家的勤奮努力及熱誠支持。

主席

李嘉誠

香港，二〇〇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現金、管理基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共計港幣一千五百六十億零七百萬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一千七百四十八億二千一百萬元），其中百分之五為港幣、百分之五十為美元、百分之二十一為英鎊（主要投資於Vodafone集團）、百分之二十為歐羅（主要投資於德國電訊）及百分之四為其他貨幣。這筆流動資金較集團須負擔利息的借貸總額港幣一千四百五十七億一千二百萬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一千二百四十五億二千六百萬元）超出港幣一百零二億九千五百萬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五百零二億九千五百萬元）。

在本年度上半年，所有到期之銀行借貸均以理想息率及條款續期，或由集團決定於到期時償還。於今年一月，集團發行本金二十六億五千七百萬美元於二〇〇四年到期，年息二釐之票據，持有人可以兌換價每股四點六六一八美元按每一千美元本金換取二百一十四點五股Vodafone集團普通股。於今年二月，集團發行十五億美元於二〇一一年到期，年息七釐之票據，該批票據在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來自此項票據之資金已用作提前償還一筆於二〇〇三年到期之十五億美元銀行貸款，當中並不涉及罰則。

集團約百分之三十九的借貸須負擔浮動利率之利息，而其餘百分之六十一則屬固定利率。

集團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按貨幣及償還期分列如下：

	港元	美元	英鎊	歐羅	其他	總額
一年以內償還	6%	1%	-	-	2%	9%
二至四年內償還	10%	34%	2%	-	3%	49%
於第五年償還	7%	-	1%	2%	1%	11%
六至十年內償還	8%	6%	1%	-	-	15%
十一至二十年內償還	-	11%	2%	-	-	13%
二十年以後償還	-	3%	-	-	-	3%
	31%	55%	6%	2%	6%	100%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提供港幣五百零八億九千萬元之資產（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項目融資之抵押，並提供港幣一百四十五億八千萬元之資產（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七十二億七千二百萬元）作為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抵押。

在本年度上半年，集團之資本性支出，不包括發展中及用作出售之物業方面之支出，共計港幣二十八億八千七百萬元（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五十六億二千二百萬元）。該等支出主要由出售部分電訊資產、手頭現金、內部盈餘現金以及按需要進行之借貸等提供資金。



---

## 庫務政策

集團之整體庫務及融資政策與在截至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所述者相同。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外匯、利息或外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合約。

---

## 僱員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不包括聯營公司）共有僱員五萬一千八百零五人（於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四萬二千二百一十四人），其中二萬二千七百零五人（於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二萬一千零八十四人）受僱於香港。於本年度上半年，僱員薪酬成本共計港幣四十七億四千萬元（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三十五億八千八百萬元）。集團之僱傭及薪酬政策與在截至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所述者相同。

## 董事權益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本權益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而登記於名冊者如下：

### （甲）本公司權益

董事	普通股股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李嘉誠	-	-	-	2,139,002,773 <sup>(一)</sup>	2,139,002,773
李澤鉅	-	-	1,086,770	2,139,002,773 <sup>(一)</sup>	2,140,089,543
霍建寧	962,597	-	148,278	-	1,110,875
麥理思	880,000	9,900	-	-	889,900
米高嘉道理	-	-	-	15,984,095 <sup>(二)</sup>	15,984,095
馬世民	25,000	7,000	-	-	32,000
盛永能	165,000	-	-	-	165,000
范培德	33,000	-	-	-	33,000

附註：

(一) 上述兩處所提述之2,139,002,773股本公司股份，實指同一股份權益，其中包括：

(甲) 2,130,202,773股，由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若干附屬公司持有。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 以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LKS Unity Trust」) 信託人身份及其控制之公司持有長實三分之一以上之發行股本。LKS Unity Trust 所發行之全部信託單位由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以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信託人身份及另一全權信託持有。該等全權信託之可能受益人包括李嘉誠先生、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兩名女兒及李澤楷先生。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因其作為該等全權信託可能受益人之身份而被視為持有長實股份，亦被視為持有該等由長實附屬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根據披露權益條例，因李嘉誠先生擁有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三分之一以上之發行股本，李嘉誠先生亦被視為持有該2,130,202,773股股份，而 LKS Unity Trust 及上述各全權信託信託人之三分之一以上發行股本由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擁有；以及

(乙) 8,800,000股，由一單位信託所持有。該單位信託所發行之全部信託單位由兩個全權信託持有。該等全權信託之可能受益人包括李嘉誠先生、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兩名女兒及李澤楷先生，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均被視為持有該8,800,000股股份。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李嘉誠先生亦因擁有 Li Ka-Shing Castle Holdings Limited 三分之一以上之發行股本而被視為持有該8,800,000股本公司股份，而上述各單位信託及全權信託信託人之三分之一以上發行股本則由 Li Ka-Shing Castle Holdings Limited 擁有。

(二) 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米高嘉道理先生被視為持有 15,984,095 股本公司股份。



## (乙) 相聯法團權益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被視為持有下列權益：

- (i) 1,912,109,945 股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股份，其中 1,906,681,945 股由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持有，而 5,428,000 股則由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於上文附註（一）所述之 TUT 以 LKS Unity Trust 信託人身份控制的若干公司所持有；
- (ii) 829,599,612 股由長江基建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之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港燈集團」）股份；
- (iii) 1,392,000,000 股 TOM.COM LIMITED 股份，其中 928,000,000 股由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持有，而 464,000,000 股則由長實一家附屬公司持有；
- (iv) 137,107,613 股赫斯基能源公司（「赫斯基能源」）普通股及 628,599 份可轉讓認股權證由一家公司持有。作為 The Li Ka-Shing Castle Discretionary Trust 信託人之一家信託公司以其在上文附註（一）所述作為若干全權信託可能受益人之身份而擁有權益，因此實質上亦間接持有該公司全部淨資產；以及
- (v) 因持有上文附註（一）所述之本公司股份而被視為持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之所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

此外，李嘉誠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 4,600 股赫斯基石油集團有限公司 C 級普通股及合共 152,010,615 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及 696,925 份可轉讓認股權證之公司權益。其中 137,107,613 股普通股及 628,599 份可轉讓認股權證為重覆上述 (iv) 項被視為擁有之權益。

李澤鉅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面值為 5,000,000 美元由 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01/11) Limited（「HWI (01/11)」）發行於二〇一一年到期，息率為 7 釐之票據之公司權益。

霍建寧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 (i) 100,000 股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普通股之個人權益，以及 (ii) 面值為 11,000,000 美元由 Hutchison Whampoa Finance (CI) Limited 發行於二〇〇七年到期，息率為 6.95 釐之票據、面值為 6,000,000 美元由 HWI (01/11) 發行於二〇一一年到期，息率為 7 釐之票據、300,000 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及 225,000 股 Partner Communications Company Ltd.（「Partner Communications」）之美國預託股份（每股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麥理思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 25,000 股 Partner Communications 之美國預託股份（每股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

甘慶林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 100,000 股長江基建股份之個人權益。

范培德先生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 80,000 股港燈集團股份之個人權益。

除上述者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保管之登記冊所載，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董事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普通股中持有權益，或獲得發出及行使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普通股之權利，蓋因自披露權益條

例於一九九一年九月一日實施以來，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發出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普通股之權利。

若干董事代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在其他附屬公司受託持有董事資格股份。

---

## 主要股東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規定保管之登記冊所載，以下在本公司發行普通股本中所持權益已向本公司申報。該等權益並不包括上述董事所披露之權益。

名稱	普通股數目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2,130,202,773 <sup>(一)</sup>
Continental Realty Limited	465,265,969 <sup>(二)</sup>

附註:

- (一) 此項權益代表長實若干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總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八（二）及（三）條規定，長實被視為持有該等股份。
- (二) 此乃長實之附屬公司，其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乃長實所持股份之其中一部分。同時，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TUT以LKS Unity Trust信託人身份，以及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以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信託人身份，均已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指出以上各公司應被視為持有上述附註(一)(甲)所指之2,130,202,773股本公司股份。

---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在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普通股股份。此外，本公司於此段期間內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普通股股份。

---

## 最佳應用守則

除各非執行董事無固定任期並輪值告退外，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未有或於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

---

## 獨立審閱報告

致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 引言

本所已按貴公司指示，審閱第十二至二十四頁所載之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的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 25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相關規定。董事須對中期財務報告負責，而有關報告已經董事批准。

### 已進行的審閱工作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 700 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委聘」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並對中期財務報告應用分析程序，然後根據結果評估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是否貫徹應用(惟已另作披露則除外)。審閱工作並不包括監控測試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計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計為小，故所提供的保證程度較審計為低。因此，本所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計意見。

### 審閱結果

按照本所審閱(不構成審計)的結果，本所並無發現任何須對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的重大修訂。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〇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11,602		90,497	85,438
9,655	八	75,310	80,039
14		111	-
4,870		37,989	39,291
5,028		39,216	39,533
13,849	九	108,019	135,091
45,018		351,142	379,392
<b>流動資產</b>			
7,007	十	54,658	47,375
2,395	十	18,684	14,633
4,961	十一	38,703	44,959
4,441		34,639	17,049
49,459		385,781	396,441
<b>非流動負債</b>			
17,009	十二	132,673	107,004
10		79	100
17,019		132,752	107,104
4,260		33,226	35,989
28,180		219,803	253,348
<b>資本及儲備</b>			
137	十三	1,066	1,066
27,764	十四	216,563	247,081
279	十四	2,174	-
-	十四	-	5,201
28,180		219,803	253,348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〇〇一年 百萬美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〇〇〇年 港幣百萬元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200	經營業務未計入營運資金變動	9,364	10,048
(794)	營運資金變動	(6,194)	(7,802)
	投資收入		
191	已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	1,486	1,184
	財務支出		
(384)	已付利息	(2,992)	(3,345)
(724)	已派股息	(5,650)	(5,131)
(76)	已付稅項	(591)	(297)
	投資業務		
(1,401)	管理基金及其他投資增添	(10,923)	(14,529)
(370)	固定資產增添	(2,887)	(5,622)
565	其他投資業務	4,407	3,970
2,726	融資活動	21,263	21,974
933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	7,283	450
6,07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47,375	40,013
7,007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4,658	40,463
	現金、管理基金及其他上市證券投資分析		
2,970	海外管理基金	23,161	16,188
1,421	持至到期上市債券及長期定期存款	11,084	6,798
779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6,079	7,254
7,824	海外上市股權證券	61,025	86,341
12,994	管理基金及其他上市證券投資	101,349	116,581
7,007	現金及現金等值（如上所列）	54,658	40,463
20,001	現金、管理基金及其他上市證券投資總額	156,007	157,044

## 綜合已確認損益報表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〇〇一年 百萬美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〇〇〇年 港幣百萬元
102	投資重新估值盈餘	797	18,639
-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重新估值盈餘	3	18
(369)	海外附屬及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2,884)	(160)
(267)	未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淨收益（虧損）	(2,084)	18,497
922	期內之淨溢利	7,193	31,126
655	已確認損益總額	5,109	49,623
78	商譽淨額計入儲備	607	(2,220)
733		5,716	47,403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 一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適用於簡明中期賬目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 25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 16 而編製。此等中期賬目應與二〇〇〇年全年賬目一併閱覽。

編製本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集團採用已於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會計準則，而採用此等準則對本集團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根據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 9 號「結算日後之事項」，於結算日後所建議或宣派之股息不會在結算日被確認為負債。此項改變之影響，乃導致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分別增加港幣 4,458,000,000 元及港幣 5,201,000,000 元，而股息則於下一個報告期列為已派發之股息。

根據新訂會計準則第 30 號「業務合併」，於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將作為獨立資產列於資產負債表，或（如適用）列入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之項目內，並按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此為會計政策之一項轉變。在往年，因收購產生之商譽於收購當年從儲備中直接撇銷。根據會計準則第 30 號之過渡規定，已於儲備中直接撇銷之商譽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若干比對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配合本期賬目之呈報方式。

## 二 分部資料

營業額包括售予顧客之銷貨總額及服務收費、投資及其他合資企業收益、出售發展物業收入、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利息收益及財務費用收入。

期內之營業額與利息及稅前盈利按業務及地區分部所作之分析如下：

### 業務分部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 有關服務	電訊及 電子商貿	地產及 酒店	零售及 製造	基建	能源	財務及 投資	對銷	總額
<b>營業額</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對外	5,580	3,526	1,853	13,392	2,270	-	2,687	-	29,308
分部之間	-	22	237	43	-	-	-	(302)	-
	5,580	3,548	2,090	13,435	2,270	-	2,687	(302)	29,308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1,298	1,668	815	1,154	2,755	6,289	115	-	14,094
	6,878	5,216	2,905	14,589	5,025	6,289	2,802	(302)	43,402
<b>利息及稅前盈利</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196	575	888	264	256	-	3,263		7,442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397	43	92	9	1,726	1,342	150		3,759
	2,593	618	980	273	1,982	1,342	3,413		11,201

截至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 有關服務	電訊及 電子商貿	地產及 酒店	零售及 製造	基建	能源	財務及 投資	對銷	總額
<b>營業額</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對外	5,454	3,986	1,780	12,080	1,840	-	2,951	-	28,091
分部之間	-	9	253	31	-	-	-	(293)	-
	5,454	3,995	2,033	12,111	1,840	-	2,951	(293)	28,091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1,292	784	2,958	1,126	1,912	5,125	112	-	13,309
	6,746	4,779	4,991	13,237	3,752	5,125	3,063	(293)	41,400
<b>利息及稅前盈利</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135	588	896	306	782	153	3,266		8,126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420	26	71	35	1,076	592	126		2,346
	2,555	614	967	341	1,858	745	3,392		10,472

## 二 分部資料 (續)

### 地區分部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香港	中國內地	亞洲及 澳洲	歐洲	美洲及 其他	總額
<b>營業額</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6,894	2,571	4,181	2,621	3,041	29,308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3,305	2,326	1,705	395	6,363	14,094
	<b>20,199</b>	<b>4,897</b>	<b>5,886</b>	<b>3,016</b>	<b>9,404</b>	<b>43,402</b>
<b>利息及稅前盈利</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830	443	362	940	2,867	7,442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1,250	415	696	29	1,369	3,759
	<b>4,080</b>	<b>858</b>	<b>1,058</b>	<b>969</b>	<b>4,236</b>	<b>11,201</b>

截至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香港	中國內地	亞洲及 澳洲	歐洲	美洲及 其他	總額
<b>營業額</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7,314	2,203	3,806	3,072	1,696	28,091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5,372	1,321	896	508	5,212	13,309
	<b>22,686</b>	<b>3,524</b>	<b>4,702</b>	<b>3,580</b>	<b>6,908</b>	<b>41,400</b>
<b>利息及稅前盈利</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315	713	450	1,549	2,099	8,126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1,302	244	128	64	608	2,346
	<b>4,617</b>	<b>957</b>	<b>578</b>	<b>1,613</b>	<b>2,707</b>	<b>10,472</b>

### 三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802	3,439
減：資本化之利息	382	516
	3,420	2,923
所佔聯營公司部分	489	441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235	168
	4,144	3,532

### 四 出售投資溢利減撥備

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出售投資項目及扣除撥備所得溢利包括來自 VoiceStream Wireless Corporation (「VoiceStream」) 與德國電訊合併所得溢利港幣 30,000,000,000 元，及扣除為海外投資之股價及匯率變動之潛在影響所作撥備港幣 28,100,000,000 元。截至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對數字包括出售所持有之 Mannesmann AG 普通股以換取 Vodafone Group Plc (「Vodafone」) 普通股所得溢利港幣 50,000,000,000 元、其後出售 925,000,000 股 Vodafone 股份所得溢利港幣 1,600,000,000 元、出售香港流動電話業務百分之十九權益所得溢利港幣 2,200,000,000 元及出售固網電訊業務百分之五十權益所得溢利港幣 1,720,000,000 元，以及扣除為海外投資之股價及匯率變動之潛在影響所作撥備港幣 30,000,000,000 元。

### 五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附屬公司	248	280
聯營公司	124	93
共同控制實體	24	48
海外		
附屬公司	177	118
聯營公司	27	224
共同控制實體	33	23
	633	786
遞延稅項支出		
香港		
附屬公司	(4)	(35)
聯營公司	1	1
共同控制實體	-	(6)
海外		
附屬公司	(20)	2
聯營公司	500	-
	477	(38)
	1,110	748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稅率百分之十六（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百分之十六）作出準備。海外課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適當稅率作出準備。

## 六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出售有關投資後自投資重估儲備撥入之港幣 34,060,000,000 元（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 25,280,000,000 元）。

## 七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7,193,000,000 元（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 31,126,000,000 元），並以截至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已發行之股數 4,263,370,780 股（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 4,263,370,780 股）而計算。

##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3G 電訊頻譜牌照成本		
期初	80,039	-
增添	927	80,039
換算之匯兌差額	(5,656)	-
期末	75,310	80,039

## 九 管理基金及其他投資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海外管理基金		
持至到期上市債券	21,532	14,868
現金及現金等值	1,629	1,825
其他上市股權證券	-	11
	23,161	16,704
持至到期債券		
上市債券	6,912	2,711
長期定期存款	4,172	4,174
可換股債券	4,993	5,442
其他證券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6,079	4,813
海外上市股權證券	61,025	99,044
非上市股權證券及墊支	1,677	2,203
	108,019	135,091

## 十 流動資產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存貨	3,986	4,132
應收貨款	3,655	3,569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1,043	6,932
	18,684	14,633
現金及現金等值	54,658	47,375
	73,342	62,008

集團已就各類核心業務之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貨款之平均賬期日期為三十至四十五天。

期末應收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即期	2,214	2,318
31-60 天	549	614
61-90 天	355	181
超過 90 天	537	456
	3,655	3,569

## 十一 流動負債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8,904	14,991
其他借款	123	48
票據及債券		
美元可換股債券，年息七釐，於二〇〇一年到期	2,145	2,145
港元票據，年息七點八釐，於二〇〇二年到期	1,500	-
應付貨款	4,636	4,71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20,733	22,252
稅項	662	806
	38,703	44,959

期末應付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即期	2,685	2,748
31-60 天	990	914
61-90 天	547	620
超過 90 天	414	435
	4,636	4,717

## 十二 長期負債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借款之還款期如下：		
<b>銀行借款</b>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11,326	22,911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22,291	29,928
五年以上	14,039	1,729
<b>其他借款</b>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74	16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959	42
<b>可換股票據</b>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44,116	23,393
<b>其他票據及債券</b>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500	2,000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8,613	4,037
五年以上	30,755	22,948
	<b>132,673</b>	<b>107,004</b>

可換股票據包括 3,000,000,000 美元及 2,657,000,000 美元之票據，票據持有人可於到期日前選擇隨時轉換為 Vodafone 普通股股份，換股比率為本金金額每 1,000 美元按每股 5.086 美元及 4.6618 美元之換購價分別兌換 196.61 股及 214.51 股股份。

## 十三 股本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股數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b>法定股本</b>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二角五仙	5,500,000,000	5,500,000,000	1,375	1,375
<b>累積週息七釐半可贖回可分享 優先股每股面值港幣一元</b>	<b>402,717,856</b>	<b>402,717,856</b>	<b>403</b>	<b>403</b>
			<b>1,778</b>	<b>1,778</b>
<b>已發行及繳足股本</b>				
普通股				
期初	4,263,370,780	3,875,791,619	1,066	969
按十送一派送紅股	-	387,579,161	-	97
期末	<b>4,263,370,780</b>	<b>4,263,370,780</b>	<b>1,066</b>	<b>1,066</b>



## 十四 儲備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投資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 港幣百萬元	匯兌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期初 (如先前編列)	28,359	16,302	32,401	(3,296)	173,315	247,081	244,981
前期股息調整	-	-	-	-	5,201	5,201	4,458
期初 (重新編列)	28,359	16,302	32,401	(3,296)	178,516	252,282	249,439
派付前期之末期股息	-	-	-	-	(5,201)	(5,201)	(4,458)
派送紅股	-	-	-	-	-	-	(97)
重估盈餘	-	-	797	-	-	797	9,235
估值轉入損益賬	-	-	(34,060)	-	-	(34,060)	(25,236)
商譽淨額計入儲備	-	-	-	-	607	607	(5,621)
匯兌差額	-	-	-	(2,901)	-	(2,901)	(2,408)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期內溢利	-	-	-	-	6,361	6,361	31,018
攤佔聯營公司儲備	-	-	3	17	884	904	545
攤佔共同控制實體儲備	-	-	-	-	(52)	(52)	(135)
期末 (建議派息前)	28,359	16,302	(859)	(6,180)	181,115	218,737	252,282
建議中期股息	-	-	-	-	(2,174)	(2,174)	-
建議末期股息	-	-	-	-	-	-	(5,201)
期末 (建議派息後)	28,359	16,302	(859)	(6,180)	178,941	216,563	247,081

股份溢價內包括資本贖回儲備港幣 404,000,000 元 (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 404,000,000 元)。

## 十五 主要非現金交易

集團於期內將在VoiceStream之投資轉換為約207,000,000股德國電訊股份及現金港幣6,908,000,000元，並產生港幣30,000,000,000元之溢利。

集團於期內為海外投資之股價及匯率變動作出撥備港幣28,100,000,000元。

## 十六 或有負債

	二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	-------------------------	---------------------------

為下列公司作出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信貸擔保：

附屬公司	2,368	2,503
共同控制實體	6,155	7,345

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其他擔保之或有負債共計港幣2,407,000,000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2,662,000,000元）。

## 十七 承擔

期內除在正常業務中承擔之數額外，集團之總資本承擔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重大改變。

## 十八 有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與多家公司（包括本公司大股東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組成合資企業，進行地產發展。於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集團共為此等合資企業之利益提供港幣19,920,000,000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15,597,000,000元）貸款，以及就港幣1,353,000,000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3,039,000,000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作出擔保。集團亦與李澤楷先生控制之一家公司組成合資企業，在日本發展地產項目。李澤楷先生在該合資企業開始時，擔任本公司董事，並已於二〇〇〇年八月十六日辭任。於二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結算，集團為此合資企業之利益提供港幣72,000,000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40,000,000元）貸款及就港幣1,522,000,000元（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1,653,000,000元）之銀行貸款作出擔保。此等合資企業之風險、利益及財務承擔由各股東按持股比例攤分。

## 十九 美元等值數字

於賬目上列出之美元等值數字乃根據1美元兌港幣7.80元之兌換率伸算。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十號和記大廈廿二字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www.hutchison-whampoa.com](http://www.hutchison-whampoa.com)